

证券代码：837530

证券简称：格力物业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珠海格力地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☐网络投票 ☐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6 日 14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7530	格力物业	2025 年 5 月 9 日

-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- 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为德恒永恒（横琴）联营律师事务所彭星元、程亚晖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广东省珠海市石花西路 213 号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4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开展工作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。根据工作实际情况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4 年，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开展工作，全体监事同心协力、精诚合作，很好地履行了职责。根据实际工作情况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相关规定、《公司章程》，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

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珠海格力地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1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相关规定、《公司章程》，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珠海格力地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2024 年度不分配利润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珠海格力地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》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编制了《关于珠海格力地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》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法人股东持加盖公章的股东帐户卡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人代表证明书（如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，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）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；2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帐户卡；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。3、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:00-12:00，下午 14:00-18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珠海市吉大石花西路 213 号格力物业董事会秘书办公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地址：珠海市吉大石花西路 213 号；
邮政编码：519020； 公司电话：0756-8803753；联系人：黄浩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珠海格力地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珠海格力地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2 日